

监理工程师通知单

工程名称：中电工程浙江青田东源镇、万山乡 35MWp 复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30-NC300601S-JL-010

致：中电工程浙江青田东源镇、万山乡 35MWp 复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发电及配套输变电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部（总承包单位）

抄送：中能建（青田）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事由：有关驮龙光伏区低压电缆及电缆沟施工事宜。

内容：前期现场检查多次发现你单位低压电缆敷设施工多处不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如：电缆沟深度、电缆重叠摆放、电缆沟回填未向监理方报验，在电缆重叠的情况下私自回填等。现再次向你单位提出郑重警告，再出现以上类似情况，将对你单位进行严肃的考核，并要求按规范要求返工，否则监理单位将拒绝对你单位问题施工部位进行验收，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应由你施工单位承担。

监理项目部（章）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

日期：2020年12月27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